

# 兴平：检察温情托起家庭希望

本报记者 郭朝霞 通讯员 董一丹

“我现在是货车司机，没有检察院，就没有现在的我和完整的家！”8月29日，当事人赵某激动地在电话里向兴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官李勉说。

2024年6月22日凌晨4时20分，夜色尚未完全褪去，104省道兴平市某镇加油站附近，一场意外打破了此刻的宁静。赵某持B2驾照驾驶重型厢式货车由东向西行驶时，与在机动车道内由西向东徒步的74岁老人杨某发生碰撞，杨某当场死亡。

事故发生后，兴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迅速展开调查，并于2024年7月16日出具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明确赵某负事故主要责任，杨某负事故次要责任。案发后，保险公司按法定标准向杨某家属理赔30余万元，赵某也主动向家属补偿了1.5万元。鉴于赵某的悔意与积极赔偿态度，杨某家属出具了谅解书。

案件移送至兴平市人民检察院后，办案检察官李勉第一时间细致审查了案卷。从证据来看，案件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符合案件办理的基本条件。但一个细节引起了检察官的注意：事故发生在凌晨4时许，这个时间点即便早起晨练的人也较为少见，杨某为何会独自出现在机动车道？

带着这份疑虑，李勉前往杨某所在的村委会及案发现场，实地还原事发经过。从该村村委会书记刘二库口中，检察官了解到一个令人揪心的情况：杨某患有老年痴呆症，妻子因脑梗瘫痪在床，儿子双手手指残疾，儿媳是聋哑人，还有两个未成年的孙子需要抚养。这场意外，让本就艰难的家庭雪上加霜。

刘二库还提供了关键佐证——事发当日23时许，村治安巡查微信群里发布寻找杨某的寻人启事截图，进一步证实了杨某患老年痴呆症的事实。随后，李勉与被害人家属沟通时，杨某的弟弟及儿子也再次表达了对赵某的谅解：“他也不是故意的，家里也不容易，我们不想再纠缠不放。”

另一边，肇事司机赵某的家庭情况同样令人揪心。33岁的赵某至今未婚，10年前父亲因病去世，母亲体弱多病，赵某开货车的收入是家里唯一的经济来源。经查，事故发生时赵某并无超速、酒驾、疲劳驾驶等违法行为，系与对向半挂车会车时，视线受到影响出现盲区，才出了意外。事故发生后，赵某第一时间设置警示标志、拨打急救电话和报警电话，还尽力进行了补偿。这场意外让这个本不富裕的家庭陷入了困境。

综合案件事实与双方家庭情况，办案检察官原本可直接提出对赵某相对不起诉的意见，然而，想到杨某一家虽拿到赔偿和补偿款，可长期生活困难的问题仍未解决。如何从根本上帮助这个家庭摆脱困境，成为办案检察官心中的“头等大事”。

经严格审查，杨某一家不符合司法救助条件。办案检察官没有就此止步，而是立即将杨某一家的情况向兴平市教育局和当地政府反馈，启动社会化救助程序。

这一举措源于2023年兴平市检察院与市妇联、关工委、教育局、工商联、红十字会等15

家单位联合签署的《司法救助大数据信息共享和社会化救助衔接工作办法》。该办法旨在打破部门壁垒，实现困难家庭救助无缝衔接，凝聚社会化救助合力，让需要帮助的群众得到更全面的支持。

在各部门的协同配合下，好消息很快传来：教育部门为杨某正在上学的两个孙子落实了相关救助政策，保障他们顺利完成学业；当地村委会也为杨某的儿子安排了村治安巡逻、卫生打扫等力所能及的工作，让其每月有了固定收入，家庭生活有了保障。

“没想到，一件普通案子你们办理得这么细致，效果也好，真正让司法为民、公平正义‘触手可及’。”2025年3月5日，听证员王稳乐在参加完交通肇事案听证会后，对办案检察官由衷地赞叹。

案件办理进入听证环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听证员共同参与评议。在详细了解案件事实、双方家庭情况及社会化救助落实情况后，大家一致同意办案检察官对赵某作出相对不起诉的意见。

随后，该案经兴平市检察院检委会研究，正式对赵某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在行刑反向衔接阶段，鉴于赵某家庭困难，且在力所能及范围内已向被害人家属给予一定补偿，公安机关采纳了兴平市检察院提出的相对较轻的行政处罚意见。

如今，赵某已回到货车驾驶员岗位，重拾了生活的希望；杨某一家也在各方帮助下，逐步走出事故阴影，生活重回正轨。

## 「社区警校」里的联防课堂

本报记者 张震 通讯员 孙宏

8月29日，榆林市榆阳区沙河路街道榆康社区的“社区警校”又一次开讲，20余名居民围坐在一起“听故事”。就在咱们辖区，一位女士被所谓的‘快递客服’骗走银行卡密码，最终损失数万元血汗钱……”社区民警柳旭东用生动的语言给居民们讲述反诈案例。在场人员听得津津有味，深受触动。

“骗子可狡猾了！”“原来，我上个月接的那个电话是假的，对方要和我屏幕共享，幸亏我之前就听过‘社区警校’的课……”大家一边看案例一边议论。课程结束后，居民们纷纷打开国家反诈中心APP，在民警指导下开启“来电预警”功能。

2024年6月18日，榆林市公安局高新分局沙河路派出所联合榆康社区创新成立了榆康“社区警校”。一年的时间过去了，“社区警校”开设线下课程24场，培训2140人次。一些群众从“社区警校”学完之后变成了治安协理员，共同参与社区治理。这所“社区警校”也成为集安全教育、法律宣讲、技能培训和互动体验于一体的新型安防阵地，在推动基层治理创新上迈出新步伐。

“社区警校”都能学到啥？

除了反诈、防火、防盗、交通安全等宣讲内容，社区民警还结合辖区实际情况，分类施教，整理各类民生实事，确保每一项宣传内容都能贴近群众的生活场景，让居民真正受益。

去年开办以来，“社区警校”线上和线下专题课程已累计覆盖5万余人，辖区居民防范意识明显提升。“课堂讲身边事，大家也听得懂、记得住。”这是不少居民对“社区警校”的评价。

一个月前，桃园小区两户居民因旧房改造产生邻里纠纷，双方各执一词，互不相让。

社区民警李鹏才得知此事后没有强行介入，而是先在小区进行走访了解，之后联合“社区警校”以暖心座谈会的形式，从民法典物权编入手，详细讲解业主权利与义务，装修行为限制等内容，最后还讲到两家人互相帮助的过往。在李鹏才的耐心引导下，两户居民的情绪逐渐缓和，开始理智地交流赔偿问题，最终达成和解协议。

依托“社区警校”，沙河路派出所同步推进警务下沉和便民服务，由民辅警、社区工作人员提供矛盾纠纷、政策咨询等服务，做到“群众有需求，警校有回应”。同时，为了将各类问题处理更精准、响应更迅速，派出所还将辖区重点户、高发纠纷点、治安风险纳入动态台账，实现早发现、早干预、早处置。

在推动“社区警校”建设过程中，派出所联合社区党支部、企业和群众，将防骗宣传、消防巡查、安全提醒等纳入日常巡逻范畴，推动警民共建、协同共治。目前，沙河路派出所辖区内已有240名群众主动加入群防群治队伍。有人在自家超市张贴反诈提示卡，有人制作防骗卡片分发给邻居，形成“警校带动、群众参与、共治共享”的平安格局。

“派出所将继续以‘社区警校’为平台，丰富课堂内容、拓展服务渠道、强化治理联动，持续提升基层治理现代化水平，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的的安全感和幸福感。”沙河路派出所所长申宇说。

## 岐山多方联动 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本报讯（记者 史红海 通讯员 贺佩琼）8月29日，岐山县人民检察院联合县妇联、关工委、教体局等部门，邀请家庭教育指导师，对涉案未成年人家长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和法治教育，合力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活动现场，检察官结合办理的未成年人犯罪及被侵害典型案例，深入剖析当前家庭教育中存在的监护缺失、教育不当等问题，详细解读父母在家庭教育中的主体责任，阐明良好家庭教育对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守护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重要意义，督促家长切实履行监护职责，引导未成年人树立法治观念。

特邀的宝鸡市检察机关司法社工、家庭教育指导师王彩虹以“以爱筑基 科学应对 共同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为主题，围绕亲子沟通、情绪管理、习惯培养等家长关注的热点话题，通过“对家长说”“对孩子说”两部分，运用通俗易懂的语言、生动形象的案例，分享了一系列实用的教育技巧，传授家庭教育良策，帮助家长与未成年人搭建亲子关系沟通桥梁。县妇联、关工委、团县委、教体局从事未成年人保护的工作人员也分别结合工作职责和每个家庭的特殊性，现场给予切实可行的家庭教育指导建议。

课程结束后，未检检察官带领涉案未成年人和家长参观了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以案例讲解、观看视频、互动问答等形式，讲解了预防网络犯罪、防性侵、防校园欺凌等法律知识和技巧，进一步提升未成年人和家长的法治意识，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筑牢法治防线，为家庭履行监护职责提供明确指引。

“这次活动非常有意。以前我们也管，但是又不会管，孩子犯错与我们教育方式有很大关系。这堂课给我们讲了方法、支了招，我们学习了不少教育孩子的知识。”家庭教育指导“定制课堂”结束后，一名涉案未成年人家长深有感触地说。

## 华阴公安：“小案”快破护民生

本报记者 张建锋 通讯员 孟思雨

在老百姓的日常生活里，一辆摩托车、一辆电动三轮车或许承载着一家人的生计。当它们不翼而飞，带来的不仅是经济损失，更有全家的焦虑与不安。华阴市公安局始终坚持“小案不小办、小案不小看”，用快速侦破的实际行动，为群众纾解烦忧。

### 对盗窃“零容忍”

近日，西岳派出所辖区接连发生2起摩托车被盗窃案，总价值达7万余元。西岳派出所第一时间联合刑侦大队启动“所队联动”机制，刑侦大队提供专业技术支持，派出所民警深入走访排查。很快，河南省灵宝籍男子周某进入警方视线。顺着线索深挖，民警进一步发现周某与彭某、薛某等人组成了一个盗窃团伙，曾在河南省义马市、陕西省西安市、华阴市等地多次实施摩托车盗窃。随后，办案民警奔赴河南省灵宝市实施抓捕行动，成功将周某等4名涉案嫌疑人全部抓获，一举破获5起盗窃案件。目前，4名犯罪嫌疑人均已被依法刑事拘留，追回的被盗摩托车也已返还给受害群众。

“多亏了警察同志，只用了1个月的时间就帮我把电动车从外地追回来了！”8月29日，说起华西派出所民警帮自己找回被盗电动三轮车的事，北洛村村民警李某连连点赞。

宁某的电动三轮车被盗后，华西派出所第一时间调取周边监控、走访群众，迅速锁定犯罪嫌疑人赵某。几日后，民警成功将赵某抓获。赵某交代，电动三轮车已被转卖至大荔县。民警马不停蹄前往大荔县展开细致摸排，成功找到被盗电动三轮车并返还给宁某。目前，犯罪嫌疑人赵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

华阴公安从“防”“破”两端发力，织密治安防控网：一方面持续加强巡逻防控力度，在重点区域以及案件高发时段提高见警率和管事率；另一方面完善辖区监控系统布局，加强对治安复杂区域的实时监控。同时，华阴公安建立健全跨区域警务合作机制，与涉案地警方互通信息、协同作战，形成打击盗窃犯罪的强大合力，有效遏制了盗窃犯罪跨区域流窜作案的势头。

### 跨省追逃不停歇

天网恢恢，疏而不漏。华阴公安通过精准研判、警种协同、政策攻心，织就了一张跨省追逃“天网”，让在逃人员无处遁形。

6月28日，城关派出所民警在日常工作中发现一条重要线索：被西安市公安局新城分局网上追逃的诈骗犯罪嫌疑人李某正藏匿在华阴市某酒店内。时间紧迫，民警立即制定抓捕方案，火速前往酒店布控。凭借精准的情报支撑和果断的行动，民警成功将李某逮捕归案。

6月13日，西岳派出所民警通过线索研判，发现被辽宁省抚顺市警方通缉的赌场案逃犯李某某在华阴市活动。办案民警立即展开秘密排查，锁定李某某藏匿地点后，成功将其抓获。

6月初，玉泉派出所民警在工作中发现，河南省郑县一起诈骗案的在逃人员柯某踪迹出现在华阴市。民警一方面围绕柯某活动轨迹布下抓捕网，防止其再次潜逃；另一方面通过柯某家属向其释法说理，进行劝导。在民警的不懈努力下，柯某打消了侥幸心理，于6月14日主动到玉泉派出所投案自首。

在追逃工作中，华阴公安始终注重“智慧追逃”与“情感投送”相结合：一方面加强数据分析与研判，整合各警种资源，实时动态掌握在逃人员的行踪轨迹；另一方面对在逃人员及其家属开展耐心细致的思想工作，促使其主动投案。

### 守护群众“钱袋子”

在反诈工作中，华阴公安既做到快速响应、及时挽损，又注重广泛宣传、提前预警，全力守护群众的“钱袋子”。

孟塬镇村民刘某遭遇了刷单诈骗。接到报警后，刑侦大队启动“秒级响应”机制，第一时间对接银行等部门，紧急冻结84800元。随后，民警展开细致摸排，历时2个月，全面梳理案件线索、固定证据。7月22日，民警将冻结资金84800元足额返还给刘某，挽回了他的经济损失。

系列民生案件的快侦快破，是华阴公安深化“警种主战、派出所主防”警务战略，各警种高效协同、无缝配合的成果。情指中心作为“最强大脑”，承担着信息汇总、数据分析、案件研判的重要职责，为前线办案民警提供精准的情报支撑；专业抓捕分队化身“尖刀力量”，凭借丰富的实战经验和快速的行动能力，雷霆出击、精准抓捕；基层派出所筑牢“主防阵地”，立足辖区实际，以打击促防范，不断提升群众的安全感与满意度。

长期以来，华阴公安始终以“破民生小案，护百姓平安”为己任，持续推动科技应用与警务实战深度融合，不断优化“快处、快研、快破、快挽回”工作机制，在每一起“小案”的办理中全力跑出破案“加速度”。



8月19日16时许，宜君县公安局交巡警大队彭镇中队执勤民辅警在210国道魏长城景区段巡逻时，发现一辆货车装载的30余箱啤酒从车厢滑落，影响道路通行。民辅警迅速行动，帮助司机将散落的货物重新捆扎加固，消除了交通安全隐患，保障道路畅通。

赵云龙 通讯员 梁凯 摄